附件2：

**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 **2021** 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**巴依托海镇村级经费**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**伊宁县巴依托海镇政府**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**伊宁县巴依托海镇政府**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**陈超**

填报时间：**2022年04月19日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。包括项目背景、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、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。**

**1. 项目概况 巴依托海镇距县城56公里，总面积141.34平方公里，耕地117183亩，草场面积28000亩。全乡辖12个行政村，总户数5533户，总人口21499人（其中男11117人，女10382人），由维吾尔、哈萨克、汉、等12个民族组成，其中维吾尔族11526人、汉族3360人、哈萨克族2539人、其他民族2523人。 全乡辖12个行政村，12个村党支部。  
为建立稳定、完善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长效机制，规范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保障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和运行高效，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，伊宁县财政局2021年度安排项目预算资金82万元，用于村级运转经费的补助，具体支出范围为村公益设施建设和各村办公经费支出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。**

**（1）总体目标：我镇行政划分12个村，全年办公运转经费82万元，保障村经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，促进村级村容村貌整体向好发展，提高为民服务效率。  
  
（2）阶段性目标：  
2.2021年3月11日前完成第一季度经费的拔付工作，保证村级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。  
2.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第二季度经费的拔付工作，积极组织开展各类活动，为联系服务群众提供经费保障，**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**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**

**通过绩效评价，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，了解和掌握村级经费支出的具体情况，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，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促使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，认真加以整改，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，提高管理水平，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、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。  
（2）绩效评价对象：  
伊宁县巴依托海镇村级经费  
（3）绩效评价范围：  
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（包括绩效目标、决策过程）、项目管理（包括项目资金、项目实施）、项目产出（包括项目产出数量、产出质量、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）、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伊宁县麻扎乡村级经费评价，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。**

**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**

**1.绩效评价原则  
1.科学公正。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，按照规范的程序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  
2.统筹兼顾。单位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，各有侧重，相互衔接。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，即“谁支出、谁自评”。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，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。  
3.激励约束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、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，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，有效要安排、低效要压减、无效要问责。  
4.公开透明。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  
2.评价指标体系  
根据项目特征及具体情况，将该项目绩效指标划分为3项一级指标，下设7项二级指标和13项三级指标，并以此设定各项指标的分值分配：投入、过程、产出、效果。本次绩效评价实行百分制，即各项指标值之和为100分，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绩效评价。见附表1。  
3.评价方法：开展座谈、群众满意度测评。**

**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**

**1.经过和各村第一书记、支部书记共同座谈，了解村级运转经费使用情况、取得效益及存在问题；  
2.各村召集村民代表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，对村级运转资金使用 效益进行评价。  
3.由财政所进行汇总。**

**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**2021年巴依托海镇村级运转经费项目计划投入资金41万元，实际投入资金41万元，保障村委会和党支部的正常运转，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，为凝聚民心提供了经济保障。  
伊宁县财政局主要负责资金拨付工作，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，我单位将进行责任分工明确。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我单位确保项目管理进度落实到村，项目已全部完成，验收合格。  
本项目通过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，运用数据采集、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，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，最终评分结果：总分为100分。**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**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

**根据《自治州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20条措施》（伊州党建办发〔2019〕3号第五项加强经费和报酬保障”及“2020年度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绩效指标考核细则”第一项“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”基本保障指标要求：每个社区村运转经费不少于20万元/年。拟组建“巴依托海镇村级经费项目”领导小组，协调项目过程中有关事宜，共同推动项目进度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

**2021年伊宁县巴依托海镇村级办公经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41万元，其中大村3个，中村5个，小村4个，实际到位41万，到位率100%，实际执行41万，执行率100%。**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**

**2021年伊宁县巴依托海镇村级办公经费项目共41万元，其中大村3个，中村5个，小村4个，实际到位41万，实际执行41万**

**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**单位村级经费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，已完成各项指标  
 (1)项目完成数量  
指标1：行政村数量，指标值：12个，实际完成值12个 ，指标完成率100%  
指标2：行政村干部数量，指标值：90名，实际完成值90名 ，指标完成率100%  
指标3：组织群众开展活动场次，指标值：11场次，实际完成值11场次 ，指标完成率100%  
(2)项目完成质量  
指标1：村级经费使用率，指标值：100%，实际完成值100% ，指标完成率100%  
（3）项目完成时效  
指标1：完成及时性，指标值：100 ，实际完成值100，指标完成率100%指标  
指标2：资金保障及时率，指标值：100 %，实际完成值100%，指标完成率100%指标**

**（五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**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**（一）主要经验及做法：  
1.严格落实项目资金主体责任，乡党委、政府全面落实党支部书记抓项目建设第一责任，强化领导责任。  
2.加强资金管理制度化建设，以问题为导向，严肃资金规范管理，创新管理方式，建立健全管理制度。  
3.加强资金日常检查督查、考核、宣传先进等方式，引导全镇各村做好资金的支付工作。  
（二）存在问题及原因  
1、各村报帐不及时，报帐人员财务知识较弱。  
2、各村的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的监督力度不够，村民监督委员会作用发挥不够；**

**六、有关建议**

**一是确保专项经费及时足额到位。  
二是开展经常性督促检查，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管理，建立健全充满活力的村民自治机制，推进和谐村队建设。**

**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：  
1、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，突出各村工作任务，更好地为群众办实事，办好事，解决村干部实际困难，全面提升服务水平。  
2、加强经费管理，提高经费使用效率，确保资金安全、合规，更好地发挥服务大局  
3、2021年严格按照经费使用方案，继续有计划合理用好该项资金。**